

专利文献检索介绍之十

专利文献服务手册

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文献馆

出版说明

专利文献是一个浩瀚的智能资源，为便于广大读者充分开拓、有效地利用它，特编这本《专利文献服务手册》，供参考。

本册由周竹英、韩丽娟同志编写，时间仓促、编写粗糙，水平有限，错误在所难免。请批评指正。

文献服务中心文献馆

一九八四年六月

目 录

一、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简介	(1)
(一) 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馆藏国外专利说明书一 览表。	(3)
(二) 中文《专利文献通报》分册一览表	(6)
(三) 计算机检索服务介绍	(7)
(四) 复制服务简介	(8)
(五) “完善情报服务, 提供科研捷径”	(10)
二、专利文献的INID代码	(11)
三、表示国家和地区名称的国际通用代码	(14)
四、世界各国使用IPC的年代统计表	(17)
五、德温特出版公司《中心专利索引》(CPI) 和《世 界专利索引》(WPI) 的报道情况	(20)
六、美国化学文摘报道专利的国别及专利文献类别表	(21)
七、各国专利权的有效期限	(27)
八、各国规定不能申请专利的项目	(26)
九、专利合作条约(PCT) 成员国一览表	(28)
十、欧洲专利公约成员国	(29)
十一、国际检索单位	(29)
十二、英国德温特出版公司《中心专利索引》(CPI) 化 工综合类关键词表	(30)
十三、英国德温特出版公司《世界专利索引》(WPI) 机电综合类关键词表	(47)

一、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简介

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负责专利文献和相关非专利文献的搜集、整理、研究和报道，为公众提供阅览、手工和计算机检索、咨询、复制、代译等多功能服务工作；同时为建立健全全国专利文献服务网络、形成全国专利情报工作中心而努力。

文献服务中心现下设文献馆、专利情报研究室、编译室和文献服务室。

文献馆较系统地收藏了15个国家和两个国际性组织近二十年来的专利文献（详见文献服务中心馆藏一览表）以及二十三个国家较全的检索工具书刊。文献馆设有6个阅览室，共135个座位。馆藏的专利文献全部按流水号排架。绝大部分专利文献和全部检索工具书供开架阅览。为辅导读者查阅和利用专利文献，文献馆定期在局内举办各国专利文献与检索基本知识讲座。

专利情报研究室根据发展国民经济和四化建设的需要，对专利文献所包括的技术、经济和法律情报等进行开拓和研究，努力探讨专利情报工作的理论、新方法和手段。

编译室负责编辑中国专利文献检索工具书刊；负责编辑世界主要国家的专利说明书的中文题录和文摘以及其他检索工具书；编辑介绍国外有关专利工作和专利文献方面的书著和论著。目前编译室正在编辑一套系统的中文专利检索工具书——《专利文献通报》，（详见本册“中文《专利文献通报》分册一览表）。《专利文献通报》所报道的专利，文献馆均收藏有说明书原文。读者如有需要，可到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文献馆借阅或函托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室复制组复制或代译组代译。

文献服务室负责建立专利文献计算机检索系统的各种数据库，为公众开展机检服务工作。并开展代译和复制业务。详细情况见本册“计算机检索服务介绍”、“复制服务简介”和“代译工作介绍”等部分。

(一) 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馆藏国外专利说明书一览表

国别	文献类别		起止年月	收藏起止号	现存地点	载体形式
美国	专利说明书		1950.1—1956.12	2492944—2775761	2	m
			1959.1—1959.12	2867493—2919296	2	m
			1957—1964	2775762—3164000	3	p
			1965.1—	3164001—	1	p
	再公告说明书		1958.1—	24413—	1	p
	植物专利		1960.1—	1983—	1	p
苏联	发明人证书		1940—1962	60401—149558	3	p
			1964	162014—163088	3	p
			1962.6—1970.6	149062—265770 ^{*1}	2	m
			1974—	409301— ^{*2}	1	p
美国	专利说明书	老法	1940—1964	516001—980000	3	p
			1965—	980001—1605092	1	p
		新法	1965—	2,000,001—	1	p
法国	专利说明书	老法	1940—1964	854001—1388600	3	p
			1965.1—	1388601—1605060	1	p
		新法	1969.8—1982.12	2000001—2509590 ^{*3}	1	p
			1982.12—	2509591—	1	m
	增补专利说明书		1940.4—1972.10	50351—96550 ^{*3}	1	p
	医药专利说明书		1960.1—1972.1	1m—8468m ^{*3}	1	p
	医药增补专利说明书		1966.5—1971.3	113CAM—346CAM ^{*3}	1	p
瑞士	专利说明书		1950—1970	264201—482350	3	p
			1970.1—	482351—	1	p
联邦德国	专利说明书(战前)		1940—1950	687301—768159	3	p
	展出说明书		1950—1968	800001—977228	3	p
			1957—1964	1000001—1200000 ^{*1}	3	p
			1965—	1200001—	1	p
	公开说明书		1969—	2000001—	1	p

(接上表)

国别	文献类别	起止年月	收藏起止号	现存地点	载体形式
日本	特许发明明细书	1910—1956	17580—216017	3	p
	实用新案公报	1950—1969		3	p
	特许公报	1950—1964		3	p
	实用新案公报	1969—	16801—31680	1	p
	特许公报	1965—		1	p
	公开特许公报	1974—	35001—136000	1	p
		1975—		1	p
	公开实用新案公报	1984—		1	p
欧洲	公开说明书	1978—	1—	1	p
国际	申请说明书	1978—	1—	1	p
澳大利亚	专利说明书	1955—1968	166001—286941	3	p
		1967—	272101—	1	p
奥地利	专利说明书	1949—1967	162001—256250	3	p
		1967—	256251—	1	p
比利时	专利说明书	1950—1961	493079—573100 ^{*4}	3	p
加拿大	专利说明书	1948—1969	445931—812430 ^{*5}	3	p
		1969—		1	p
荷兰	专利说明书	1946—1968	57028—125680 ^{*4}	3	p
丹麦	专利说明书	1895—1961	1—91910 ^{*4}	3	p
瑞典	专利说明书	1950—1968	127551—305250	3	p
		1968—	305251—	1	p
芬兰	专利说明书	1960—1961	30475—31836 ^{*4}	3	p
爱尔兰	专利说明书	1959—1961	22275—23084 ^{*4}	3	p
意大利	专利说明书	1957—1966	565301—723600 ^{*4}	3	p
挪威	专利说明书	1960—1961	95771—99196 ^{*4}	3	p
西班牙	专利说明书	1950—1960	192981—258475 ^{*4}	3	p

(接上表)

国别	文献类别	起止年月	收藏起止号	现存地点	载体形式
民主德国	专利说明书	1953—1969	1—88600	3	p
		1969—1979	68151—139100	1	p
捷克斯洛伐克	专利说明书	1950—1968	78721—130240	3	p
		1968—	130241—	1	p
罗马尼亚	专利说明书	1959—	41002 —	1	p
保加利亚	专利说明书	1958—1966	1—11421 ^{*4}	1	p
波兰	专利说明书	1956—1968	38409—54950	3	p
		1968—	54951—	1	p

注：(1)现存地点栏中的1代表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文献馆，2代表中国科技情报所，3代表中国科技情报所重庆分所。

(2)载体形式栏中m代表胶卷，p代表纸件。

(3)*1表示大量缺号，*2有缺号，*3部分缺号，*4停订。

(二) 中文《专利文献通报》分册一览表

序号	分册名称	编辑单位	创刊时间	刊期
1	农、林、牧、渔	中国专利局	1981	双月
2	食品与发酵	中国专利局	1984	双月
3	生活日用	中国专利局	1981	双月
4	医疗、卫生	湖南医学院附一院	1983	双月
5	救护、消防	中国专利局	1985	不定期
6	运动、娱乐	北京市文教体育用品研究所	1985	双月
7	分离与混合; 晶体生长	化工部情报所	1985	双月
8	压力加工、铸造	沈阳市机械研究院	1985	双月
9	机床、焊接与熔割	湖北省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10	非金属加工	广东省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11	金属加工及机具	山东省科技情报所	1985	双月
12	造纸、印刷、装帧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13	陆路运输	陕西省科技情报所	1981	双月
14	水路运输	交通部武汉水运工程学院	1985	双月
15	空运运输	中国专利局	1985	不定期
16	输送、包装、贮存	上海市科技情报所	1979	双月
17	无机化学、肥料	江苏省科技情报所	1985	双月
18	水、污水及废水处理	天津市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19	无机材料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20	有机化学	中国专利局	1985	双月
21	高分子化学	吉林省东北电力学院	1983	双月
22	石油、煤气、焦炭、油、脂等	吉林省东北电力学院	1983	双月
23	染料、涂料	上海纺织工业专科学校	1985	双月
24	冶金	湖南省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25	金属表面处理	温州市科技情报所	1980	月刊
26	纺织	上海纺织工业专科学校	1981	双月
27	土木工程、采矿	湖南大学土木系	1985	双月

(接上表)

序号	分 册 名 称	编 辑 单 位	创刊 时间	刊期
28	建筑、给排水	上海市科技情报所	1979	双月
29	发动机和泵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30	工程部件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31	燃烧、照明、采暖、通风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1985	双月
32	冷藏、干燥、热交换	天津市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33	武器、弹药	中国专利局	1983	不定期
34	一般测量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35	电磁、核辐射、气象测量及勘探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36	材料的物理化学特性测量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37	光学与照相	上海市科技情报所	1979	双月
38	计时、控制、信号	中国专利局	1985	双月
39	计算机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40	信息存储	中国专利局	1983	双月
41	教育、广告、乐器、音响	北京市文教体育用品研究所	1985	双月
42	原子能	核工业部原子能研究所	1985	不定期
43	电子技术	陕西省科技情报所	1981	双月
44	电 力	陕西省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45	通 信	陕西省科技情报所	1984	双月

1984.6.7

(三) 计算机检索服务介绍

为了更好地为四化建设服务，提高专利文献的检索效率和文献利用率，文献服务中心开展了电子计算机检索专利文献的工作。检索服务是根据用户提出的询问，利用电子计算机对专利文献数据库进行检索，并将检索命中的文件以题录式文摘形式打印给用户。计算机检索服务能够及时地向用户

提供由二十多个国家公布的专利情报。对于及时了解世界科技发展动态，掌握专利信息情报，开发新产品和推动科研进步，改进设备工艺，系统地检索某一课题的情报，开展进出口贸易等具有重要的作用。

我中心开展的计算机检索均由受过一定训练的专业技术人员对口负责，不仅能大大节省您用于检索文献的宝贵时间，而且可以节约您用于检索文献的费用支出。欢迎您广泛利用，欢迎来我中心计算机组洽谈检索事宜。

(四) 复制服务简介

为使我中心收藏的各国专利文献能够得到充分的利用，我中心已为读者提供静电复制服务，现已开展和即将开展的静电复印业务如下：

1. 门市复印：为每天来我中心查阅专利文献的读者提供复制品，除少数用户一次复印量大，需共同协商交件时间外，一般立等可取所需文献的复制品。

2. 函托复制：我们集中了一些人力专门处理全国各地要求复制专利文献的信件。各单位和广大读者从专利工具书和各种刊物上查到了有参考价值的专利文献，需要复制时，就可以函托文献服务中心复制组办理函托复制，复制组收到委托单位或读者汇来的费用后，即将复印件寄出。

函托复制交费办法有两种：

①一般函托件交费：此办法多为复印量小或临时用户所采用；若年复印量较大，而且急用，不宜采取这种办法。因为，此办法复印时间长，原因是信函要经过两个往返：收到委托复印信函后，工作人员先到书库查资料，然后算清费用给用户发去“付款通知单”，待收到用户汇款后，才将复制的资料和收据（发票）用挂号寄去。

②函托预付款（具体办法附后）。这种办法优点很多，特

别是交件周期要比第 1 种办法缩短二分之一以上，手续简便易行。欢迎您利用这项服务。

附： 函托复制预付款办法

为缩短函托复制周期，使函托单位尽快得到所需资料，特试行预付款办法：

①函托复制单位可根据年度复印量，予汇一定数额复印费（开户金额不少于200元）至中国专利局（开户银行为北京南礼士路分理处、帐号8901476）；我局收到付款后，即寄回执，以示款项收妥，并在回执中告诉您单位的立户编号。各单位予付款时，请写明本单位全称、详细地址、开户银行及帐号。在我局立户，以银行有帐号，财务独立核算为单位。

②办理函托复印时，在公函上一定要注明“有予付款”字样并写明您单位的立户编号，以及要复制的资料的名称、国别、文件公布年代、文件号、文件种类并请加盖本单位公章，符合以上手续者优先办理复制。

③予付款如发生透支时，由我中心复制组通知函托单位及时补汇予付款，以便继续办理优先复制。

④为保证缩短复印周期，本局设专人管理予付款账目，每复印一次，开寄收据（发票）一次。各单位所汇予付款，每年年终结算，余额退回各予付款单位，次年年初即可另汇。

⑤本办法从一九八四年一月一日起试行。

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五) 完善情报服务, 提供科研捷径

——中国专利局开展专利文献代译业务

专利文献是重要的科技知识宝库。它所包含的技术情报比其它出版物更新、更广、更详尽、更可靠; 它有统一的格式和科学的分类、检索系统。专利文献是及时了解世界最新技术成果, 进行发明创造必不可少的参考资料。中国专利局是我国收藏专利文献最多、最全、最系统的一个单位。目前已收藏了世界主要工业国家的专利文献八百余万件。

为了充分发挥专利文献的作用, 给用户方便, 文献服务中心代译组已开展了专利文献及其它技术资料的代译服务工作。本中心代译队伍有较高的翻译水平, 专业和语种均较齐全。拥有: 机械、物理、化工、冶金、电子、光学、建筑等各领域的专业人员。可译: 英、日、俄、德、法、西班牙、波兰、捷克、意大利、罗马尼亚、葡萄牙、匈牙利、荷兰、瑞典、丹麦等十几种文字。

本中心努力为用户提供全面的代译服务, 保证翻译质量、交件及时、收费合理。欢迎用户来我单位洽谈业务, 亦可函托代理复制翻译。如有代译需要者, 请与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代译组联系。

电话: 890171 转 459

地址: 北京阜成路西钓鱼台

※阅览室开馆时间：每周一至周五：早8:00~16:30

星期六：早8:00~12:00

※读者凭工作证办理阅览手续。

※阅览室每周三上午在本局举办专利文献基本知识讲座，内容主要是介绍各国专利文献及其检索方法等。读者可持工作证于每月25日之后来我局预购下月的讲座票。

二、专利文献的INID代码介绍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下属的巴黎联盟专利局间情报检索国际合作委员会（Committee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in Information Retrieval Among Examining Patent Offices 简称ICIREPAT）。为了使广大读者及专利工作者能很快地辨别和查找专利文献上的各种著录项目内容，并便于计算机存储和检索，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了一部专利文献著录项目的国际标准代码（ICIREPAT Number for the Identification of Data）简称为INID代码。并规定从1973年起，各国专利局出版的各种专利文献扉页上都应予以相应地标注。这种代码由用圆圈或括号所括的两位阿拉伯数字表示，现介绍如下：

10 文献标志

⑪文献号（专利号）

⑫文献类别（例如：日本公开特许公报用A表示，日本特许公报用B₂表示）

⑬公布专利文献的国家或机构

20 国内登记项目

②① 专利申请号

②② 专利申请日期

②③ 其它登记日期（包括展览登记日期，递交临时说明书，递交完整说明书登记日期）

②④ 所有权生效日期

30 国际优先案项目

③① 优先申请号

③② 优先申请日期

③③ 优先申请国家

40 向公众提供使用（公布或出版）日期

④① 未经审查和尚未批准专利的说明书，向公众公开阅览或接受复制的日期。

④② 经审查但尚未批准专利的说明书，向公众提供阅览或接受复制的日期

④③ 未经审查和尚未批准专利说明书的印刷或类似方法出版的日期。

④④ 经审查而未批准专利的说明书经印刷或类似方法出版的日期

④⑤ 经审查批准专利的说明书的印刷或类似方法出版的日期

④⑥ 专利权项的印刷或类似方法出版的日期

④⑦ 已批准专利的说明书向公众提供阅览或复制的日期

50 技术情报项目

⑤① 国际专利分类号，简写成Int. Cl., Cl右上角的数字，表示IPC的版次，如Int. Cl³，表示是IPC的第三版。

⑤② 本国专利分类号

⑤③ 国际十进分类号

⑤4发明题目

⑤5关键词

⑤6已发表过的有关技术水平的文献

⑤7文摘及专利权项

⑤8审查时所需检索学科的范围

60 其它法定的有关国内专利文献的参考项目

⑥1增补专利

⑥2分案专利

⑥3部分后继专利

⑥4再公告专利

70 与专利文献有关的人事项目

⑦1申请人姓名（或公司名称）

⑦2发明人姓名

⑦3受让人姓名（或公司名称）

⑦4律师或代理人姓名

⑦5同是申请人的发明人姓名

⑦6即是发明人也是申请人和受让人的姓名

80 国际组织有关项目

⑧1专利合作条约的指定国

⑧2选择国

⑧4EPO指定国

⑧6国际申请著录项目，如申请号、出版文种及申请日期

⑧7国际专利文件号、文种及出版日期

⑧8欧洲检索报告的出版日期

⑧9相互承认保护文件协约的起源国别及文件号。

三、表示国家和地区名称的国际通用代码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制定

国 别	代码	备 注	国 别	代码	备 注
安 道 尔	AD		博茨瓦纳	BW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AE		白俄罗斯	BY	
阿 富 汗	AF		伯 拉 兹	BZ	
安 提 瓜	AG		加 拿 大	CA	
阿尔巴尼亚	AL		中非共和国	CF	
安 哥 拉	AO		刚 果	CG	
阿 根 廷	AR		瑞 士	CH	
奥 地 利	AT	74年前为OE	象牙海岸	CI	
澳大利亚	AU		智 利	CL	74年前为CE
巴巴多斯	BB		喀 麦 隆	CM	
孟加拉国	BD		中 国	CN	
比 利 时	BE		哥伦比亚	CO	
保加利亚	BG		哥斯达黎加	CR	
巴 林	BH		捷克斯洛伐克	CS	
布 隆 迪	BI		古 巴	CU	
达 荷 美	BJ		佛 得 角	CV	
百 慕 大	BM		塞浦路斯	CY	
文 莱	BN		民主德国	DL	74年前为DD
玻利维亚	BO		联邦德国	DE	74年前为DT
巴 西	BR		直布罗陀	DJ	
巴 哈 马	BS		丹 麦	DK	
不 丹	BT		多米尼加	DM	
緬 甸	BU		多米尼加共和国	DO	
			阿尔及利亚	DZ	